**南京医科大学**

**2018-2019年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服务招标公告**

现拟对我校2018-2019年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前来报名并参与投标。

**一、招标名称：**2018-2019年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服务

**二、招标内容：**南京医科大学2018-2019年100万元及以上维修改造工程项目（专业性强的项目金额可降低）监理服务

**三、监理及相关服务的范围：**每个项目的监理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

**四、服务期限：**自签订监理服务合同之日起，至(至2019年12月31日，监理的项目还未结束的，完成此项目的监理工作，并至项目保修期止)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能力，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需提供由税务部门出具的税收缴纳材料和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材料，或者提供银行出具的相关缴费记录材料）；

4、具备履行招标标的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专业乙级及以上或监理综合资质证书；

5、项目总监为报名单位正式人员，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省监理工程师(含)以上监理工程师资格；

6、三年内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因监理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

7、外地企业须提供在本地设置分支机构情况及证明材料；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2月28日上午9:00

**七、报名相关说明**

有意者可携带投标报名确认函（见附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材料（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参与报名。（报名单位可另附其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资格预审和招标文件领取：招标人对报名单位的资质进行初步审查，符合条件的发放招标文件。

报名时间：2018年1月19日—1月29日；上午9:30-11:30(周末除外)

联系人：兰老师，联系方式：025-86869247

 地点：南京医科大学江宁校区德馨楼B107室

南京医科大学

2018年1月19日

附件：

|  |
| --- |
| **投 标 报 名 确 认 函** |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 **投标单位名称** | 　 | **所投分包** | // |
| **投标单位地址** | 　 | **邮编** | 　 |
| **投标单位法定授权委托人** | 　 | **电话** | 　 |
| **身份证号码** | 　 | **电子信箱** | 　 |
| **项目负责人** |  | **其他** |  |
|  单位盖章:法人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